

公司代码：603272

公司简称：联翔股份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卜晓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翁海华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合计派发31,088,100元。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联翔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领绣家居	指	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联翔股份全资子公司
领绣传媒	指	浙江领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联美家居	指	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联翔股份控股子公司
裱糊匠生物科技	指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裱糊匠智慧服务	指	嘉兴裱糊匠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联翔	指	宁波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翔股份股东。
海通齐东	指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翔股份股东
上海森隆	指	上海森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联翔股份股东
杭州领游	指	杭州领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翔股份股东
中咨华放	指	中咨华放股权投资海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翔股份股东
德华兔宝宝	指	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翔股份股东，上市公司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投资平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卜晓华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墙布、无缝墙布	指	以棉、麻、丝及人造纤维纺织品等为主要原料，加工形成的铺贴型墙面装饰材料。其幅宽较大，无需多张拼接铺贴墙面，上墙后没有接缝。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联翔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Lianxiang Smart Hom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卜晓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唐庆芬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2887号
电话	0573-86026183

传真	0573-86115251
电子信箱	tangqingfen@lead-show.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一星路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288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300
公司网址	www.lead-show.cn
电子信箱	leadshow@lead-show.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翔股份	603272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9,311,212.44	125,594,542.06	-2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27,838.08	22,406,881.52	-2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55,962.20	20,944,720.91	-4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780.02	9,852,486.71	-72.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3,799,557.66	334,080,712.80	98.69
总资产	755,525,108.63	420,449,319.96	79.6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	------	------	---------

	(1-6月)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2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24.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7	-48.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7	7.98	减少2.8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7.46	减少4.0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营业收入、净利润与上年同期下降 20%以上，系持续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国房地产政策调控影响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系销售额下降，支付上年末货款较多所致。

3、净资产和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涨幅度较大，系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成功上市，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募集资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64,694.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437.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5,256.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071,875.8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介绍

公司将艺术文化与家居装饰相结合，主要从事墙布、窗帘等室内家居装饰用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业务，以及室内整体家装工程业务。公司入选工信部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浙江省隐形冠军培育企业、浙江省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企业、浙江省工业互联网平台创建名单、浙江省管理创新试点企业、浙江省商标品牌示范企业等名单。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下的“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2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目录》（GB/T 4754-2017），公司的业务属于“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之“C243 工艺美术及礼仪用品制造”之“C2436 抽纱刺绣工艺品制造”。

公司在家居装饰行业深耕多年，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各项工作，形成了高效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凭借多年来的技术积累，公司能够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及市场需求情况，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墙布、窗帘产品设计、制造与销售服务。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相应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质量管理标准开展采购活动。公司设立采购部门，以生产计划、销售需求为依据组织采购。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稳定的原辅材料采购渠道，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估与选择体系。公司采购部联合多部门综合审查比较供应商的规模实力、产品品质、价格水平、信誉、售后等因素，确定合作供应商，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考核，保证供应商质量。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销售订单+市场预测”相结合的形式安排生产。公司生产部门与销售部门充分沟通后，根据销售部获取的订单数量以及市场预测情况，结合自身生产能力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产品对应的工艺流程和材料种类组织生产。

为缩短供货周期，公司通常会针对主要产品类型生产所需使用到的半成品，提前根据市场供给和客户需求情况制定合理的生产预测和生产备货计划，并按照计划保证一定数量的自制半成品库存。

此外，为满足墙布产品快速扩大的市场需求，公司将墙布生产的部分非核心工序进行外协加工，主要包括部分产品的绣花加工、无纺复合、样册加工等工序。公司在选择外协厂商前，依照管理制度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对其加工能力进行综合评估。公司与主要外协厂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签订年度框架协议对外协加工责任与义务进行规范，并在日常生产中积极与外协供应商合作交流。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销售模式。公司在收到经销商产品订单和全额货款后，安排发货。经销商以买断方式向公司进货，并由经销商负责产品后续的施工安装工作。由于墙布下游市场较为分散，该销售模式可以快速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销售网络覆盖面。

公司通过多渠道收集经销商客户资源，对渠道建设目标区域内经销商客户进行整理与筛选，与符合标准的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根据经销商店铺类型的划分，公司经销商可以分为“专卖店”和“非专卖店”两种形式。

公司对经销商开设门店的选址、装修及经营提供培训和指导服务，并根据实际情况就经营资质、门店设计、签约采购量提出针对性要求，以提升经销商销售能力，提高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建立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日常经营情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公司通过门店管理系统对经销商进行线上信息备案、订单审核和销售管理。同时，公司日常配备销售人员对经销商进行实地走访调研，线下了解经销商运营情况和终端市场变化，监督规范经销商销售行为，发现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

公司在积极建设墙布、窗帘经销网络之外，也通过开拓直销渠道开发了工装类客户。公司与具有较强实力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向其直接销售墙布、窗帘产品用于精装修商品房的家居装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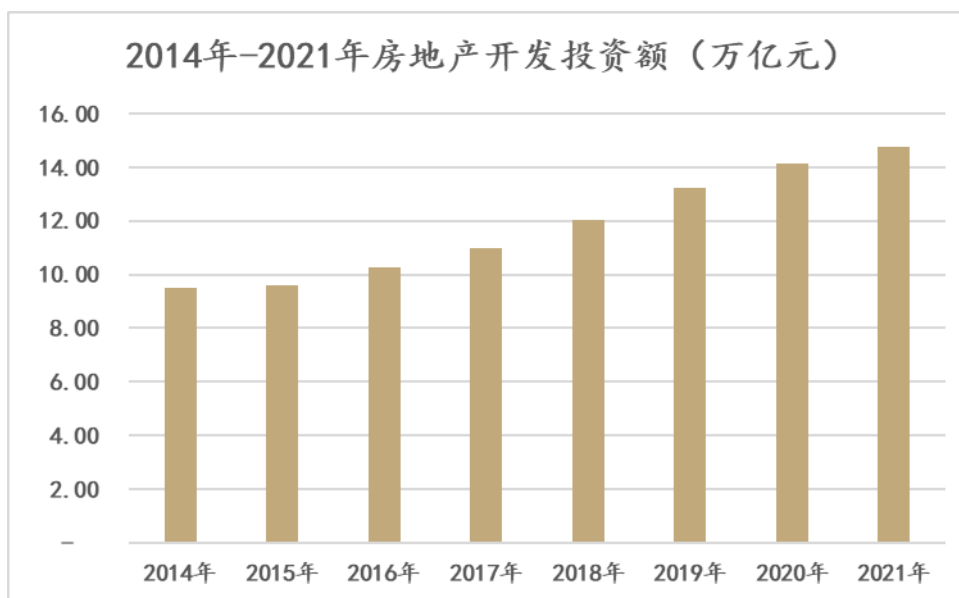
（二）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设计生产的墙布是纺织刺绣工艺类产品在现代室内墙面装饰领域的创新应用，由于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室内墙面装饰领域，是一种艺术价值较高的建筑装饰材料，因此与房地产及建筑装饰材料行业联系较为紧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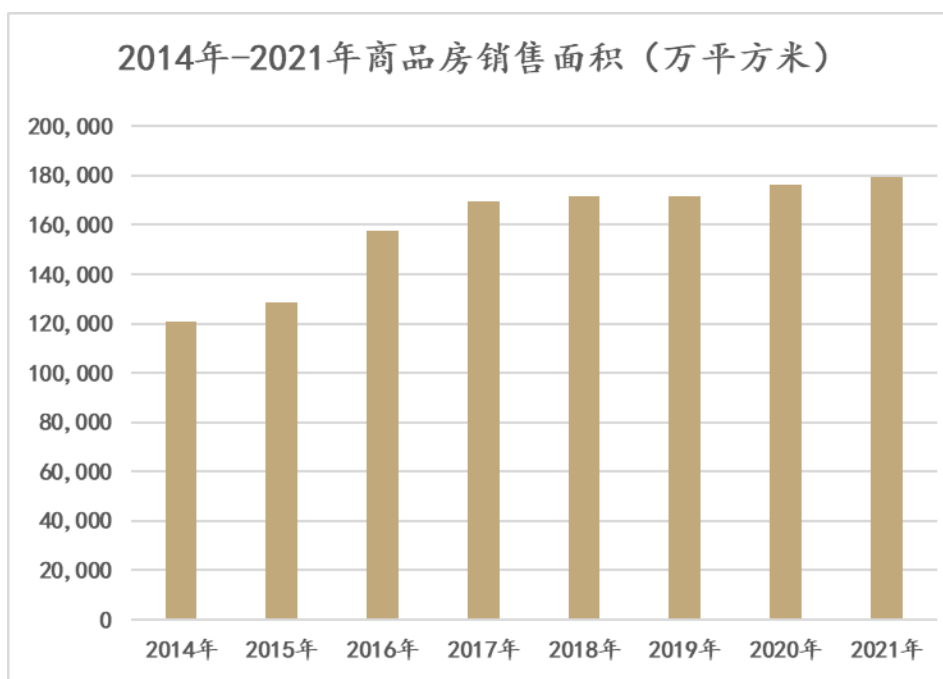
1、房地产与建筑装饰材料行业概况

公司所设计生产的墙布属于新型建筑装饰材料，主要用于建筑物室内墙面装饰。由于墙布消费与使用需求主要来自新建住宅装修、存量房和二手房的二次装修，因此住宅投资规模、交易数量对于墙布消费影响较为直接。近年来，我国房地产及家居建材行业的稳步发展为墙布的未来增长潜力奠定了基础。

2014年至2021年，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规模由9.50万亿元稳定增长至14.76万亿元，年化增长率6.49%。同期，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由2014年的120,649万平方米增长至2021年的179,433万平方米，年化增长率5.83%，与房地产投资规模的增幅相当。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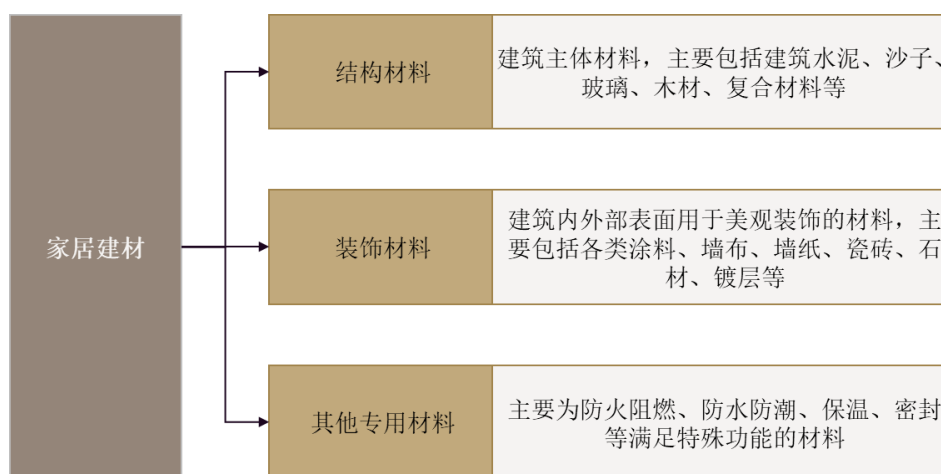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房地产产业覆盖面大，产业链长，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之一。同时，房地产市场稳定发展为墙布、墙纸等室内建筑装饰材料产业的发展进步提供重要的市场基础与增长空间。

2014 年至 2019 年，我国建材家居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在 2014 年首次突破 4 万亿元后，在 2019 年达到 4.43 万亿元，年化增长率 1.71%。当前，建材家居行业存在企业数量众多、企业规模偏小、企业分布广泛且散乱的特点，与巨大的市场规模相对应，行业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较低、地方性品牌较多。巨大的建材家居市场规模和较为分散行业集中度为墙布企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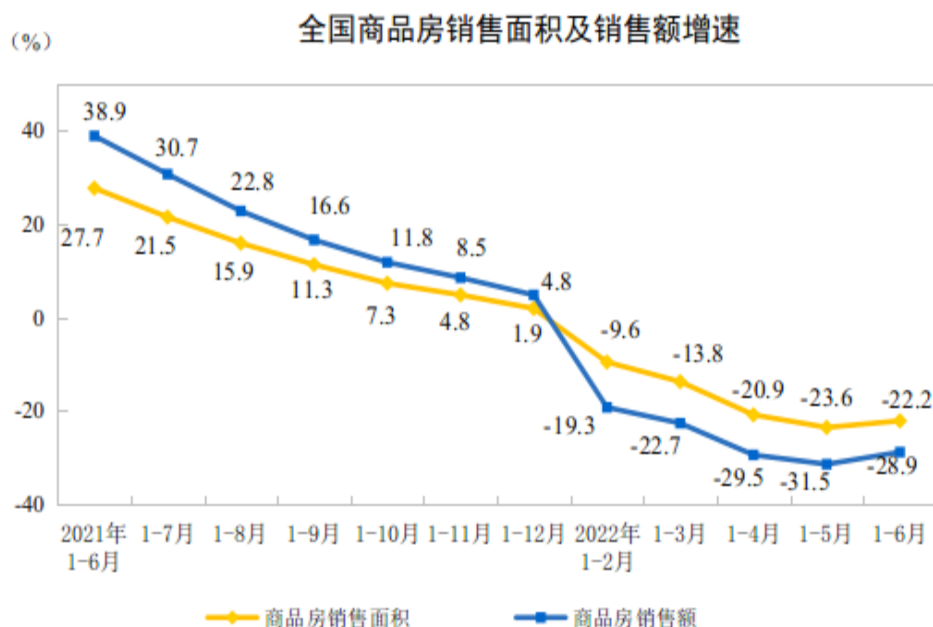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人们对建筑美观性、居住舒适性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对各类别建筑装饰材料需求较为旺盛，促进建筑装饰材料行业不断升级发展。建材家居市场规模巨大，产品领域种类繁多，按照使用目的可以大致分为结构材料、装饰材料与其他专用材料等。



公司生产的墙布是装饰材料中室内墙面装饰材料的一种，品类较为细分，当前市场总体规模和占比均相对较小，未来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021 年，时代浪潮迭起，新冠疫情反复。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商品房销售额 18.2 万亿元，增长 4.8%；商品房受金融端、供给端以及需求端政策引导，全年销售额增速明显收窄。考虑到住宅销售是家装销售的先行指标，家装销售的增长压力较大。2021 年收到疫情的持续影响，墙纸墙布行业遭受到持续打击。据 2021 中国墙纸墙布白皮书显示，2021 年墙纸墙布产量均出现下跌现象，尤其墙布产量自 2014 年以来首次出现下跌情况。墙纸年产量 4.7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4.9%；墙布年产量 11.33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22.6%。据统计，2021 年墙纸销量 4.11 亿平方米，略有增长，同比增长 2%，墙布销量 8.14 亿平方米，与 2020 年相比出现大幅下跌情况，同比下降 31.4%。总体来看，墙纸保持平稳态势发展，而墙布受疫情影响较大。

2022 年上半年，受多地疫情反复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全国房地产市场经历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一方面房地产开发商受到严监管的约束，另一方面疫情期间商品房买卖完全停止，无论是房屋开工面积还是销售面积指标均大幅低于往年。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1—6 月份，商品房销售面积 68923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2.2%；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 26.6%。商品房销售额 66072 亿元，下降 28.9%；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 31.8%。



2、墙布行业概况

(1) 行业发展历程

公司所设计生产的墙布是建筑装饰材料的一种，主要用于建筑物室内墙面装饰。墙面装饰的主要目的是保护墙体，增强墙体的坚固性、耐久性，延长墙体的使用年限，改善墙体的使用功能，提高墙体的保温、隔热和隔声能力，增加建筑的艺术效果，美化环境。墙面装饰材料一般可分为墙布、墙纸、乳胶漆、瓷砖、墙板、硅藻泥等。

我国拥有悠久的墙纸、墙布等铺贴型墙面装饰物制作的习俗，在唐朝时期就有家庭在纸上绘画后贴在墙上用于装饰墙面，形成了装饰墙纸的雏形。早期墙纸采用手工绘制与加工，产量较低且受众面较窄，不同地区使用纸张、丝绸、毛皮、布匹等不同材料制作墙面装饰材料。进入 18 世纪中叶，英国在工业革命后开始使用机器批量生产印刷墙纸，工业化生产的现代家居墙纸由此诞生并逐渐推广开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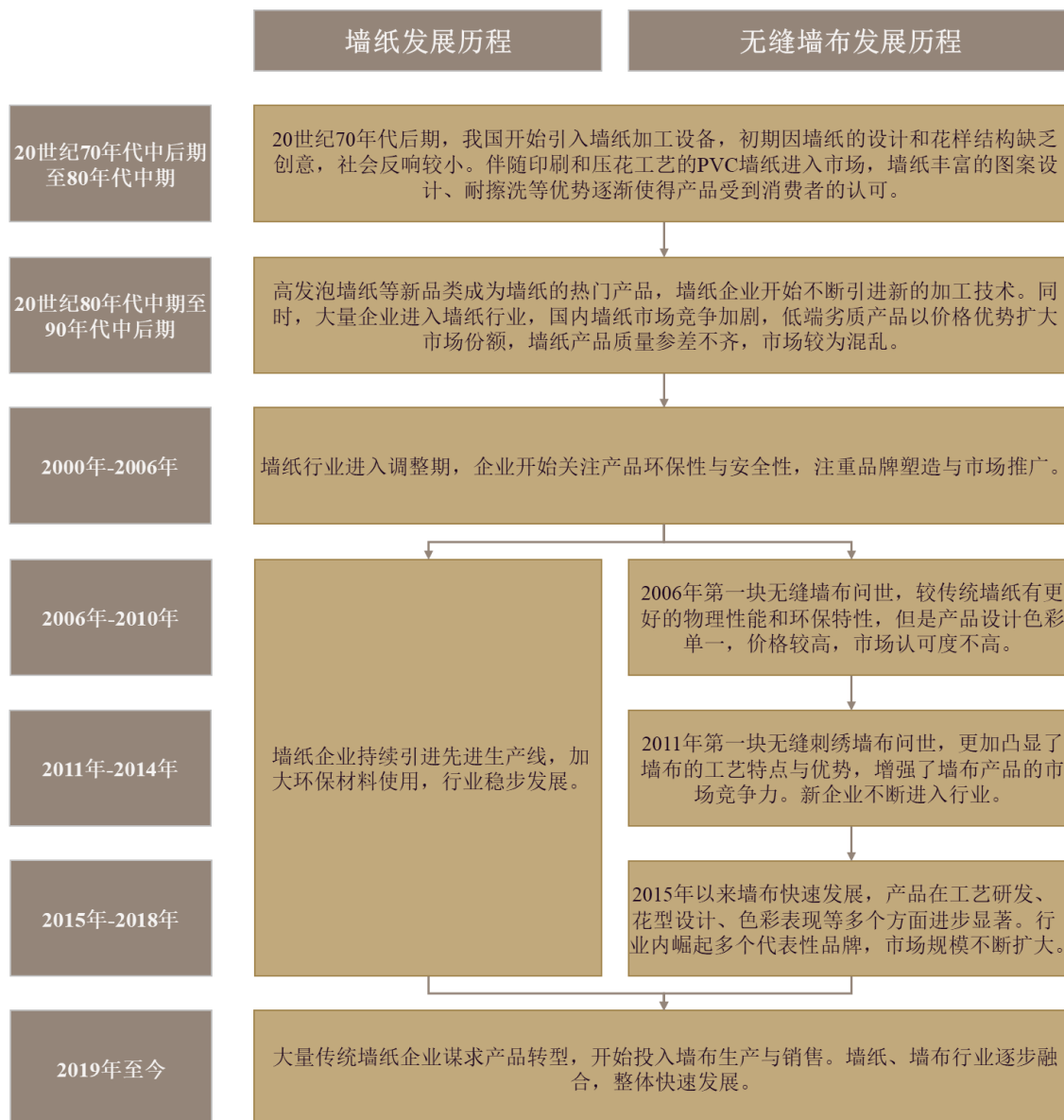
从 1976 年引进第一条墙纸生产线开始，中国墙纸行业的发展已有接近 40 年的时间，伴随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快速发展，墙纸产品市场规模迅速扩大。随着墙纸生产设备、工艺、材料等的不断升级创新，市场上出现了纸质墙纸、PVC 墙纸、无纺布墙纸等不同材质、不用类型的墙纸产品。受制于行业主流生产标准及铺贴工艺，墙纸的幅宽尺寸均较小，铺贴上墙存在大量接缝。

2006 年，我国首批墙布推向市场。该产品采用纺织工艺使得墙布尺寸不存在限制，有效解决了传统墙纸因尺寸较小而铺贴墙面时需要多张拼接形成的接缝。墙布在制造工艺、尺寸材质上与传统墙纸都有了明显的差异，且采用纺织工艺的墙布具有良好的物理性能和绿色环保的特性。但是由于产品初期墙布图案色彩单一且价格较高，并未得到迅速推广。

2011 年，公司设计出刺绣墙布并推向市场，在墙布基础上加工形成精美的刺绣图案。刺绣墙布以其出色的质感和美学价值迅速得到市场的认可。伴随刺绣墙布市场影响力的快速扩大，墙布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期。在随后的数年里，新企业不断进入墙布行业，墙布产品在工艺研发、花型设计、色彩表现等方面显著进步，行业内也涌现出数个代表性品牌。

2014 年，政府相关机构联合墙布企业、业内其他单位组建了中国室内装饰协会墙纸墙布专业委员会（CIDAWA），相较于 2003 年成立的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墙纸分会（CWA），墙布企业开始以独立的市场姿态推动墙纸墙布产业与室内装饰及家居产业发展。

2019 年以来，伴随墙布在室内墙面装修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强，传统墙纸企业开始谋求产品转型，部分墙纸制造企业开始研发、生产和销售墙布产品，墙纸和墙布行业逐步渗透融合，墙布行业持续快速发展。



注：上图主要数据信息来源于《2019 中国墙纸墙布行业白皮书》。

（2）行业规模及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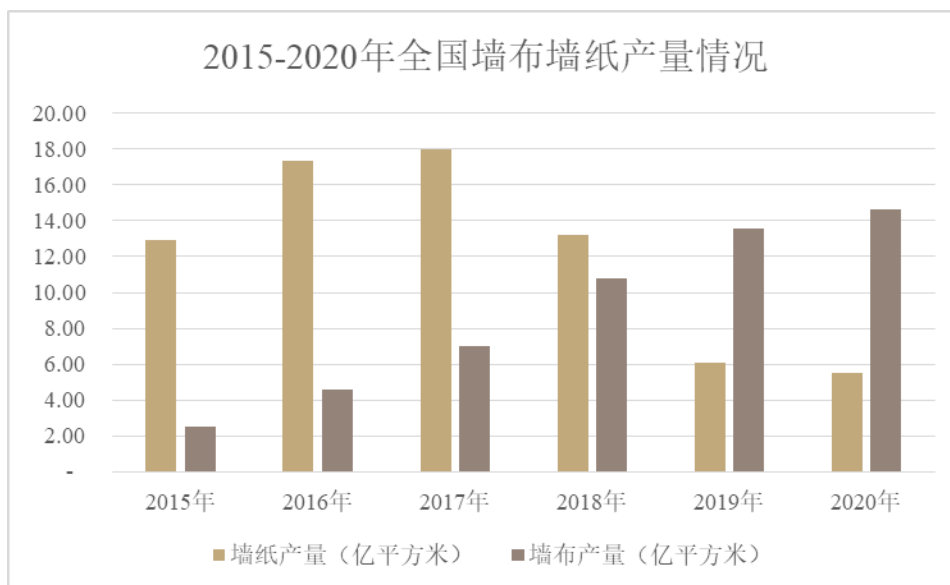
当前家居墙面装饰材料主要有墙布、墙纸、乳胶漆、瓷砖、墙板、硅藻泥等。

墙布与墙纸从过去的小众产品转变为墙面装饰的主流产品之一。但是，由于两者均属于铺贴型墙面装饰材料，使用场景较为重合，产品存在一定的竞争性与替代性，且相较于其他墙面装饰材料，墙布、墙纸之间的竞争性与替代性更为直接和显著。

在过去数年里，墙纸墙布行业随着我国房地产市场的发展整体波动，而其中墙布凭借其外观艺术、质感丰富、经久耐用和绿色环保等特点，市场规模稳定上升，在墙纸墙布市场的份额占比快速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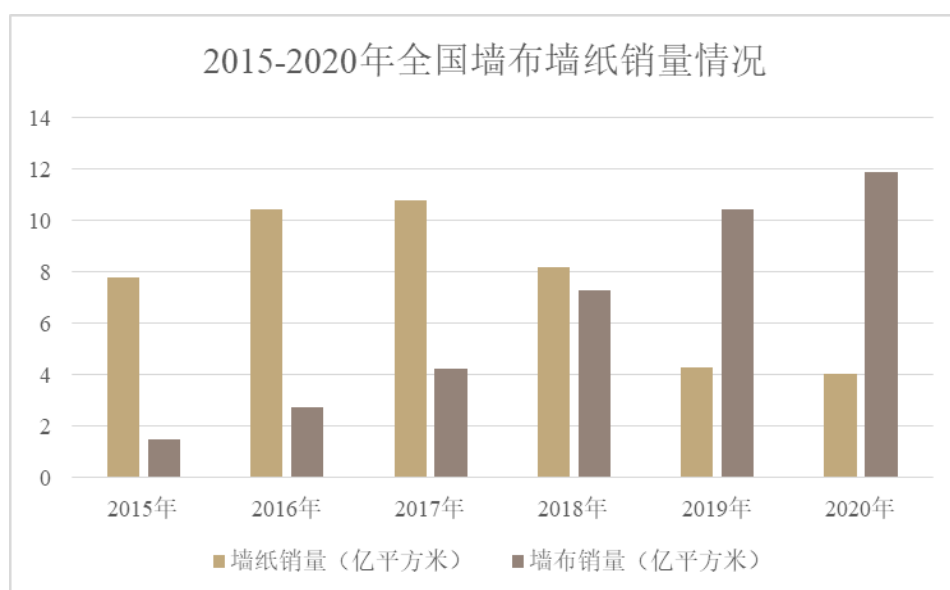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室内装饰协会统计，墙布产量自 2015 年的 2.5 亿平方米快速增长到 2020 年的 14.6 亿平方米，年化增长率 42.61%。同期，伴随室内装修市场的消费升级，墙纸产量从 2017 年起持

续下滑，至 2020 年我国墙纸产量 5.5 亿平方米。墙纸和墙布产量变动趋势在 2018 年出现了明显分化，2019 年墙布产量开始反超墙纸产量。



数据来源：中国室内装饰协会

墙布供给端的稳定增长源自于下游需求的扩大。根据中国室内装饰协会统计，墙布销售面积增长趋势强劲，从2015年的1.5亿平方米增长至2020年的11.9亿平方米，年化增长率51.44%，而2020年全国墙纸销售面积下降为4.0亿平方米。墙布的销售面积于2019年反超墙纸，在墙纸墙布行业内市场渗透率不断扩大。



数据来源：中国室内装饰协会

与建筑内墙涂料相比，墙布产品过去在色彩丰富度、产品价格上具有一定劣势，在中端和经济型市场的受欢迎程度较低，未来伴随我国整体的消费升级以及墙布企业向经济型产品市场逐渐渗透，并不断推出色彩丰富、纹理多样的新产品，墙布产品在墙面装饰领域将更具优势。因此，未来墙布依托其产品优势拥有良好的行业增长空间。

3、墙布行业竞争格局

从我国范围来看，墙布墙纸行业的竞争格局呈现如下特点：

（1）墙布企业数量众多，整体实力依然相对较弱

目前我国的墙纸墙布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地区，其中，墙布制造企业主要集中在传统纺织业发达的江浙地区。由于墙布墙纸初期小规模加工制造的投资规模要求相对较低，从事墙纸墙布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纳入统计的墙纸墙布企业超过 800 家，企业的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部分企业主要聚焦于产品的低价推广，而忽视产品设计、质量控制、渠道建设等方面，造成了市场内产品质量参差不齐。

《2020 年中国墙纸墙布行业白皮书》显示，我国墙纸墙布行业依然处于分散竞争阶段，企业整体规模较小，2020 年销售额在 6000 万元以下的企业数量占比超过 80%。

2021 年疫情反复，对年销售额在 6000 万~2 亿的中型企业影响最大。疫情初期，小微企业首先受到影响，但是随着疫情蔓延，短期抗风险能力较强的中型企业势必受到冲击，该类企业无法获得政府支持，与大型企业相比长期抗风险能力差，从而导致销售额降低。《2021 年中国墙纸墙布行业白皮书》显示，2021 年年销售额在 3000 万~2 亿的企业所占比例减少，年销售额在 3000 万以下的企业所占比例增加，部分中型企业销售额降低，两级分化现象加剧。

因此，从企业规模及产品质量上来看，我国多数墙布墙纸厂家实力依然比较弱，原材料把控能力较差，缺乏自主创新能力，能够提供高质量高端产品的企业数量不多。

（2）部分品牌开始崛起，行业竞争力将逐渐提高

中国墙布墙纸行业发端于上世纪 70 年代中后期，90 年代时期由于大量缺乏设计、材质低劣、毫无环保的低端产品冲击市场，中国的墙纸墙布行业经历了整体衰败。

目前，行业在经过 21 世纪初的调整恢复后，处于再兴阶段。国内墙纸墙布企业开始先后大力投入自身研发，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提高自身设计能力和产品质量，市场上涌现出一批优秀的墙布墙纸企业，产品质量、品类、设计和功能都得到大幅度提高。同时，行业企业更加注重提高品牌形象、渠道建设、售后服务等综合实力，部分优秀企业及品牌在激烈的竞争中开始崛起，形成行业龙头公司。

未来伴随着生产规模和销售网络的持续扩展，龙头公司在资金、品牌、项目管理等诸多方面优势明显，在墙面家装市场中市场份额持续扩大。龙头企业的做大做强有助于行业规范化、标准化发展，其品牌的长期曝光也能提高墙布墙纸在墙面加装行业的影响力和整体竞争力。

（3）墙布对传统墙纸等墙面装饰产品的替代趋势

在墙布出现早期，由于其设计美感较传统墙纸不具有明显优势，且成本较普通墙纸明显偏高，市场反响较平淡，而 PVC 墙纸、无纺墙纸产品依托其相对较低的价格和易于维护清洗的特点，成为了墙纸墙布类的主要产品。

2011 年后，刺绣墙布推向市场，凭借精细的刺绣工艺和生动的表现形式，墙布的艺术美感迅速突显，在中高端墙面装饰市场中份额持续扩大，大幅提升墙布的市场影响力，引导部分终端消费者的装修偏好由墙纸向墙布转移。

2015 年至 2020 年，我国墙布的产销量均持续快速增长，而墙纸产销量从 2018 年起明显下滑。近年来，墙布企业不断进行产品设计创新，丰富产品品类，同时不断优化自身产品定位，在过去主要聚焦高端、中高端市场基础上，推出了各类针对中端、经济型市场的墙布产品。墙布对传统墙纸的替代趋势较为显著。

与此同时，墙布行业整体的快速发展也将促使墙布产品进一步渗透其他墙面装饰材料市场。以乳胶漆为例，当前墙布企业设计开发出了各类图案板式更为简约、现代、素雅的提花类墙布，加大了与装修风格定位更为简洁的乳胶漆产品的市场竞争。同时，墙布产品线开始全面覆盖高端、中高端和经济型客户群体，在价格上与不同价段的乳胶漆开始直接竞争。

当前墙布、墙纸、乳胶漆材料对比如下：

墙面装饰材料种类	墙布	墙纸	乳胶漆
原材料及制造工艺	通常使用棉、麻、丝及人造纤维纺织品等为主要原料，以多种纺织工艺、及刺绣、印花、轧纹浮雕进行加工制造	通常使用漂白化学木浆生产原纸原材料，再经过涂布、印刷、压纹、表面覆塑、裁切、包装等工艺进行加工制造	以合成树脂乳液为基料，加入颜料、填料及各种助剂配制而成
施工方式	铺贴型。施工便捷，一次整体上墙，易粘贴无接缝	铺贴型。施工相对便捷，墙面涉及多次拼接粘贴	涂抹型。配料调制方便，可多次阶段性施工
产品效果	幅宽较大，无接缝翘边；色彩图案丰富，立体感、肌理感强，环保亲肤，较易保养清洗	幅宽较小，有接缝翘边；色彩图案丰富，立体感、肌理感一般，但是容易发霉卷边，较难保养清洗	不受幅宽限制，无接缝翘边；色彩丰富，一般缺乏图案设计，立体感、肌理感较差，较难保养清洗
价格寿命	价格较高，使用寿命较长	价格较低，使用寿命较短	价格区间较大，使用寿命差异较大

未来在我国人民的经济水平与购买力不断增长，对墙面装饰材料要求不断提高背景下，墙布的优势特点将更加凸显。同时，墙布产品的市场下探也会加强其相较于墙纸等墙面装饰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形成对传统产品的替代趋势。

（4）墙布企业从单一品类竞争走向多元业务融合竞争

在墙布行业发展初期，墙布企业主要聚焦于单一品类墙布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近年来，企业不再局限于单一类型的墙纸或墙布产品，而是基于自身技术积累和生产能力，推出窗帘、室内装饰画、背景墙等多种类产品。

①市场需求带来多元业务发展机会

随着消费群体和消费趋势的发展，终端消费者产品需求日益多元化、个性化，获得室内整体家居装饰解决方案，对不同室内家居装饰品之间的风格、样式、颜色进行合理搭配，营造独特时尚、富有艺术感和个性化的居家氛围成为当代消费者消费关注的重点之一。

墙布装饰材料在室内家居装饰产品中使用面积占比最大，更容易作为整体室内家居风格的基准。消费者在进行墙布选择时，通常会基于自身个性化需求搭配窗帘等其他产品。

当前，墙布企业谋求多品类产品集成发展可以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产品需求，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产品选购服务。此外，墙布企业通过占领墙布外延市场，可以形成差异化竞争，提升销售网络丰富度，进而提高公司知名度和综合竞争力。

②企业拥有多元业务发展能力（数字化、信息化带来协同可行性）

过去，墙布生产企业品牌影响力较小，对下游经销商和客户的话语权和控制力较弱，如今市场上涌现出一批有实力的墙布企业，逐渐在产业链中掌握了主导话语权。同时，伴随墙布市场影响力和产品竞争力的提升，其他室内墙面装饰材料制造企业也开始进入墙布行业，部分头部企业凭借原有资金、人员、渠道实力也成为了墙布行业的重要角色。墙布企业生产的产品类型逐渐多元化，竞争重合度增加，头部企业对销售网络、品牌建设等方面加大了投资与管理。

伴随头部企业在产品生产多元化、系统化和销售网络精细化、信息化管理的建设投入，企业具备了多品类产品集成发展的基本条件。同时，由于窗帘等产品与墙布同样利用纺织工艺，在生产工艺上具有相似性，且在终端门店里与墙纸墙布产品匹配度较高，窗帘成为了墙纸墙布企业从单一品类竞争走向多元业务融合竞争的重要选择。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墙布行业内头部企业，经过多年的投入与积累，在研发设计、品牌、营销网络、生产管理等方面形成了核心竞争力。

（一）研发设计优势

1、图案设计优势

公司长期从事刺绣纺织类工艺品及室内家居用品的设计与研发，由成立初期的工艺画逐渐聚焦到墙布，对刺绣纺织文化和市场流行趋势具有较为深刻的认识和理解，能够依托墙布设计进行充分的文化内涵表达，以满足终端消费者对美的追求，引领终端市场的消费需求。

同时，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也能够快速获取市场对产品种类与设计图案喜好变动，准确把握室内家居类产品的流行趋势，及时根据市场风向变化提供具有针对性的墙布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 3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外观设计专利 319 项，著作权 333 项。

2、版型研发优势

公司熟练掌握了机械化刺绣加工的电脑版型研发技术，能够将精美图案及传统针法转化成为可以用于刺绣设备规模化、自动化和连续化的生产的电脑数字版本。

公司深入学习苏绣技法，掌握了苏绣中各类出色的针法排布与图案搭配，并成功与机械化加工相融合，优化了墙布的色彩搭配、色彩过渡，提升产品图案丰富度和表达方式，使得最终产品可以直观生动传达出设计人员的设计理念和美学构想。

3、工艺设计优势

公司在精美设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加工工艺改进创新，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公司自动化超宽淋膜复合工艺、分段式热压复合工艺与定制化加工设备，对墙布进行复合加工，可以应对各类大规模、连续性宽幅墙布底布和复杂刺绣结构的底布复合，避免宽幅墙布在加工过程中易产生的凹凸不平及空包问题，有效提高复合的平整度和均匀度，保证墙布成品的质量与美观。

（二）品牌优势

公司深耕墙布行业多年，依靠稳定的产品质量、出色的产品设计、良好的销售服务，在墙面装饰行业积累了较好产品口碑与企业形象，“领绣（LEADSHOW）”和“领绣墙布|菁华”墙布已经成为墙布领域的知名品牌，在过去的数年中荣获了诸多各类荣誉和奖项。

（三）营销网络优势

销售网络建设是墙布企业发展的重要环节，是企业产品扩大销售的重要基础。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建立了覆盖境内除港澳台以外的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巨大销售网络。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经销商开发与管理制制度，能够多渠道收集经销商客户资源，对渠道建设目标区域内经销商客户进行整理与筛选，与有实力的优质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另一方面，优质经销商拥有一定规模的终端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他们在选择合作的产品和企业时，也会综合考察企业规模、技术实力、产品设计、质量保障、品牌形象等多种因素。公司是墙布行业领导企业之一，更容易与优质经销商巩固合作关系，从而构建起优质稳定的产品营销网络。

（四）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投资建设的智能立体仓储系统（WMS）实现了墙布、窗帘原材料及半成品储存立体化、使用调度自动化和操作便捷化管理，大幅提高了公司产品生产调度效率、生产管理精确性和厂房空间利用率，强化了公司的生产管理优势，为公司扩大产品种类，细化生产流程提供了技术支持。同时，公司建立了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系统（MES）系统，将智能立体仓储系统、生产管理系统及订单管理系统进行深度融合，采用先进的 RFID、条码与移动计算技术，对墙布、窗帘

产品全流程进行实时跟踪管控。公司“浙江联翔智能家居无缝墙布数字化车间”入选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的 2021 年浙江省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名单。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持续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国房地产政策调控影响，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31.1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2.78 万元，报告期内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一）营销方面

（1）全渠道引流：

① 直播：报告期内公司不定期展开多种形式的线上直播和招商会，拉近与终端消费者、经销商的距离。

② 建立领绣新零售全域营销平台，搭建 1 家天猫线上旗舰店加上 N 家线下品牌的“天猫轻店”运营矩阵。2022 年 3 月底上线天猫旗舰店：领绣家居旗舰店，同时至今已完成 140 余家样板门店的打造计划。线上线下协同配合实现一体化营销体系。

（2）渠道帮扶：

① 开展“攀登者”计划，攀登结合销量；铸就“勇者不惧，力攀高峰”的强者信念，实现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精神“链接”。

② 开展领绣“百万大商”扶植计划，在此计划中优先帮助优质经销商从墙布销售思维转变成为“软装生态平台”品类转型，让门店顺势而为，让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抓住核心优质经销商渠道。

③ 组织全渠道线上线下展开“得产品得天下”培训；帮助所有门店提升专业知识，提升产品“专业化”优势；拉近门店与公司黏性。

（二）研发方面

当热衷个性化的主流消费群体遭遇整装交付，软装成为破解矛盾的密码。公司在墙布、窗帘的基础上多品类拓展，新增“墙板”业务：通过“刺绣+墙布+墙板”相结合的方式，注入环保理念，实现业务模式新增。

（三）内部管理方面

公司于 2021 年导入能源管理体系，通过例行节能监测、能效对标、内部审核、组织能耗计量与测试、管理评审、节能技改、节能考核等措施，不断提高能源管理体系持续改进的有效性，实现能源管理方针和承诺并达到预期的能源消耗和使用目标，公司于 2022 年 3 月通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四）投资并购方面

新增“裱糊匠”模块，完成墙布服务标准最后一公里，完成墙布从设计、生产、销售、售后全链条打通；提升消费者服务满意度，实现墙布全流程闭环。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9,311,212.44	125,594,542.06	-20.93
营业成本	56,123,047.30	65,900,052.78	-14.84
销售费用	11,106,954.86	14,546,712.41	-23.65
管理费用	15,901,929.14	15,954,108.39	-0.33
财务费用	-1,644,582.26	-1,135,733.9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457,479.15	5,593,828.12	-2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780.02	9,852,486.71	-7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2,208.26	-11,152,058.4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114,145.45	-20,207,265.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系持续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国房地产政策调控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系随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随营业收入下降，展会等市场推广费因疫情影响而取消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收益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随营业收入下降、研发投入相对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大，系销售额下降，支付上年末货款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募投项目开工正常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净资产和总资产较上年同期涨幅较大，系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成功上市，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募集资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95,412,071.05	52.34	140,294,353.84	33.37	181.84	系募集资金到位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	3,827,852.50	0.51	64,908.41	0.02	5797.31	工程订单应收款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48,978.04	0.02	40,583.04	0.01	267.09	工程订单质保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74,756,503.28	9.89	7,515,437.87	1.79	894.71	募投项目正常投入所致
合同负债	4,406,627.23	0.58	9,137,327.34	2.17	-51.77	锁定销售订单提前支付原料采购款

						所致
--	--	--	--	--	--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与浙江美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51% 股权，即注册资本 510 万元；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收购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 股权，即注册资本 580 万元；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王进共同设立嘉兴裱糊匠智慧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58% 股权，即注册资本 29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领绣家居	建筑装饰工程	5600.00	100.00	4008.64	3691.80	-95.1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室内墙面装饰领域，客户主要为家装消费者。下游墙面装饰行业的发展、消费者的消费意愿与消费水平与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高度正相关关系。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增长放缓甚至停滞、市场物价上涨、消费者收入下降等经济形势变化，将对消费者就公司产品的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及所处行业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

2、房地产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与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存在很高的关联性。近年来，为抑制我国部分地区过热的房地产经济，保障我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对新建住宅和二手房销售带来一定波动影响。

由于房屋室内墙面装饰需求主要来自新建住宅装修、存量房和二手房的二次装修，因此新建住宅、二手房住宅成交量下降将直接影响以墙布为代表的室内墙面装饰材料消费，也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带来不利影响。

3、行业竞争风险

由于墙布初期小规模加工制造的投资规模要求相对较低，我国从事墙布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当前墙布行业为依然处于分散竞争阶段，企业整体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不高，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不同企业、不同品牌墙布之间竞争激烈。部分小微企业忽视产品设计、质量控制等方面，主要聚焦于产品的低价推广，通过降价等方式增加销售收入，对公司盈利造成压力。

另外，鉴于墙布产品相较于墙纸等其他产品所具有的防水抑菌、施工便捷、触感出色等优势，部分传统墙纸企业开始谋求产品转型，涉足墙布产品，墙纸和墙布行业逐步渗透融合，进一步加大了墙布的行业竞争。

公司未来如不能通过提高行业集中度、增加产品壁垒、提升设计研发能力等方式提升竞争力，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4、“新冠疫情”带来的经营风险

2020 年初以来，我国及世界各国陆续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包括公司上下游产业在内的全国各行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在短期内均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目前，国内新冠疫情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形势依然严峻，若未来再次在国内大规模爆发，则可能对公司产品生产、销售渠道和消费者消费选择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所以相关信息未在指定媒体披露。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合计派发 31,088,100 元。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充分考虑实际经营和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等各种因素的情况下，制订了符合公司经营现状的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2 日领取排污许可证，2022 年 3 月 30 日被列为嘉兴市排污许可证重点管理单位，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污染物的排放标准要求合规排放，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未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处罚。

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核定排放总量
废气	DA001	定型废气排气筒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染整油烟、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高空排放	无	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962-2015	颗粒物 1.1873t/a； 二氧化硫 0.1152t/a； 氮氧化物 0.5388t/a； 挥发性有机物 1.5625t/a
	DA002	印花废气排放筒	挥发性有机物		无		
废水	DW001	生活污水排放口	氨氮、总磷、总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pH 值、悬浮物	间断排放，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化学需氧量： 0.569t/a；氨氮： 0.057t/a
	DW002	生产废水排放口	氨氮、总磷、总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pH 值、悬浮物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定型设备均为密封装置，仅在进出口留有空隙，定型机布匹进出口均设有废气收集设施，密封段设置抽风装置，废气收集后经过降温器（水间接冷凝降温）+高压静电处理后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最终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印花废气生产车间密闭，在打印机、转印机、UV 机等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经过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达到《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中特别排放标准后高空排放，排放筒高度 15 米。

(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公司已铺设市政污水管网，设置一个废水总排放口，厂区内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均通过同一个排放口排放，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设施（絮凝沉淀、防霉剂失活处理、超滤+RO 膜）处理达标后汇同生活污水一并纳管排放，最终纳管废水经海盐县城乡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杭州湾，排放废水标准执行《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

(3)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国家和地方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排放管理清单

(2021 年版)》中的有关规定；一般工业固废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满足相应防渗漏、防淋雨、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规范处置。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有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及时有效处置公司区域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事件,规范各类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确定潜在事故风险或紧急情况突发时的应急措施,以便及时响应,预防或减少可能伴随的环境影响、伤害或损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提升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在生产过程中始终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完善环境保护设施、规范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按相关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检测,同时及时、完整、准确地按相关部门规定发布检测数据及相关信息。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积极采取措施,对废水、废气、噪声、危废、固废等方面加强管控,积极推动清洁生产和履行环境环保责任,加强生态保护。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切实履行环境责任,节约能耗、减少碳排放,公司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20 年 12 月 8 日正式并网投入使用,报告期内,累计发电 64.03 万 kWh,节约标准煤 258.78 吨,减排 CO₂ 695.37 吨,减排 SO₂ 19.21 吨,减排 NO_x 9.61 吨,约等于植树 1749 棵。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卜晓华	承诺内容一	承诺内容一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联翔	承诺内容二	承诺内容二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卜嘉翔、卜嘉城	承诺内容三	承诺内容三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陈燕凤	承诺内容四	承诺内容四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内容五	承诺内容五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德华兔宝宝	承诺内容六	承诺内容六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森隆、海通齐东、杭州领游、中咨华放	承诺内容七	承诺内容七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卜晓华以及股东卜嘉翔、卜嘉城	承诺内容八	承诺内容八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海森隆	承诺内容九	承诺内容九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翔股份	承诺内容十	承诺内容十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内容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晓华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以及卜嘉翔、卜嘉城名下本人作为监护人全权代为行使全部股权权利的公司在本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及锁定期延长 的承诺。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4、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5、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内容二：宁波联翔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 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 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 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企业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内容三：卜嘉翔、卜嘉城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如本人已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内容四：陈燕凤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内容五：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彭小红、王娟、陈启林、陈叶凤、唐庆芬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及锁定期延长的承诺。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4、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5、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公司监事蒋文斌、翁群英、张战峰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3、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内容六：德华兔宝宝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对于本企业于公司提交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新取得的公司股份，自本企业取得该新增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新增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内容七：公司股东上海森隆、海通齐东、杭州领游、中咨华放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内容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晓华以及股东卜嘉翔、卜嘉城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股意向：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条件：（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2）若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减持方式：本人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票。

4、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及价格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人进行减持的，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股票之前，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股份的程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6、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人未按照本承诺减持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承诺内容九：上海森隆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股意向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条件：（1）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2）若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减持方式：本企业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

4、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及价格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企业进行减持的，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股票之前，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股份的程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6、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企业未按照本承诺减持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承诺内容十：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按照有关规定做相应调整，下同）时，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启动本预案，并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以下顺序启动稳定股价的方案：

1、公司回购股票：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 （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
- （3）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的总额。

2、联翔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批准；
- （2）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总额。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 (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30%；
- (3)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总额。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应当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相应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本次股份回购可以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2)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应当及时对外披露，并同时披露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和其他相关材料。(3)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需经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司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及时发布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将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4) 公司应在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9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5)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启动程序：(1) 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9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四）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五）约束措施

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订、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且不存在不可抗力情形下，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2）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如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且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如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给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且公司有权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77,720,250	100.00						77,720,250	75.00
1、发起人股份	42,375,000	54.52						42,375,000	40.89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0	0.00						0	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00						0	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00						0	0.00
其他	42,375,000	54.52						42,375,000	40.89
2、募集法人股份	0	0.00						0	0.00
3、内部职工股	0	0.00						0	0.00
4、优先股或其他	35,345,250	45.48						35,345,250	34.11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0	0.00	25,906,750	0	0	0	25,906,750	25,906,75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5,906,750	0	0	0	25,906,750	25,906,75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7,720,250	100.00	25,906,750	0	0	0	25,906,750	103,627,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820号）核准同意，2022年5月20日，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90.675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0,362.7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7772.025万股，占股份总数的75.0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2590.675万股，占股份总数的25.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6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 量	
卜晓华	0	42,000,000	40.53	4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森耀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上海森隆投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0	7,875,000	7.60	7,875,000	无	0	其他
卜嘉翔	0	7,500,000	7.24	7,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卜嘉城	0	7,500,000	7.24	7,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50,000	3.62	3,750,000	无	0	其他
宁波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50,000	3.62	3,750,000	无	0	其他
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720,250	2.63	2,720,25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缪炜欧	1,718,100	1,718,100	1.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咨华放股权投资海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00,000	1.45	1,500,000	无	0	其他
杭州领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0,000	0.72	750,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缪炜欧	1,7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8,100				
谢海兰	288,610	人民币普通股	288,610				
朱伟兴	217,532	人民币普通股	217,532				
张洁	148,812	人民币普通股	148,812				
陈小明	91,429	人民币普通股	91,429				
刘晓捷	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7,500				

张权	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86,600
许可	82,636	人民币普通股	82,636
董恩崧	81,6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00
陈晨	70,387	人民币普通股	70,38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卜晓华与卜嘉翔、卜嘉城为父子关系，陈燕凤与卜嘉翔、卜嘉城为母子关系，卜嘉翔与卜嘉城为兄弟关系。宁波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卜晓华为普通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卜晓华	42,000,000	2025年5月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在联翔股份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联翔股份股份总数25%，离职后半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上海森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875,000	2023年5月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3	卜嘉翔	7,500,000	2025年5月 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4	卜嘉城	7,500,000	2025年5月 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5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2023年5月 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6	宁波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2025年5月 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7	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20,250	2023年9月 2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对于提交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新取得的股份，自取得该新增股份之日起锁定36个月
8	中咨华放股权投资海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023年5月 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9	杭州领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2023年5月 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10	陈燕凤	375,000	2025年5月 20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卜晓华与卜嘉翔、卜嘉城为父子关系，陈燕凤与卜嘉翔、卜嘉城为母子关系，卜嘉翔与卜嘉城为兄弟关系。宁波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卜晓华为普通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412,071.05	140,294,353.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27,852.50	64,908.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12,121.26	632,297.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1,698.56	51,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375,593.85	61,291,135.68
合同资产		148,978.04	40,583.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4,347.33	363,647.86
流动资产合计		468,712,662.59	202,737,926.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031,025.33	132,493,367.41
在建工程		74,756,503.28	7,515,437.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258,453.16	53,627,483.42
开发支出			
商誉		5,043,202.33	
长期待摊费用		18,028,085.27	20,177,727.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6,079.38	1,785,196.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9,097.29	2,112,18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812,446.04	217,711,393.25
资产总计		755,525,108.63	420,449,319.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124,500.44	30,768,995.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06,627.23	9,137,327.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52,560.10	5,648,983.52
应交税费		7,851,511.21	9,325,529.45
其他应付款		29,784,924.65	30,043,569.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74,471.20	1,023,504.61
流动负债合计		90,194,594.83	85,947,910.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1,683.93	420,696.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683.93	420,696.93
负债合计		90,486,278.76	86,368,607.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627,000.00	77,720,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5,374,127.59	59,289,870.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67,098.92	32,167,098.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2,631,331.15	164,903,49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663,799,557.66	334,080,712.80
少数股东权益		1,239,272.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665,038,829.87	334,080,71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755,525,108.63	420,449,319.96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9,953,560.94	137,589,669.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36,425.37	25,021.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40,633.34	609,112.88
其他应收款		751,698.56	51,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5,974,005.58	61,234,043.47
合同资产		1,870.54	1,870.5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3,540.87	
流动资产合计		460,911,735.20	199,510,717.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751,000.00	5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771,870.85	104,412,548.91
在建工程		72,433,550.87	7,515,437.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268,796.25	49,539,96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02,950.57	19,567,652.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5,631.85	1,329,83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9,097.29	2,112,18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292,897.68	240,977,619.27
资产总计		770,204,632.88	440,488,337.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309,859.25	30,326,653.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65,753.68	9,091,455.78
应付职工薪酬		3,865,864.80	5,187,937.99
应交税费		7,586,278.33	9,235,666.25
其他应付款		29,378,525.37	30,016,577.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71,120.94	1,023,504.61
流动负债合计		84,277,402.37	84,881,795.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8,683.93	407,696.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683.93	407,696.93
负债合计		84,556,086.30	85,289,49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627,000.00	77,720,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5,374,127.59	59,289,870.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67,098.92	32,167,098.92
未分配利润		204,480,320.07	186,021,62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5,648,546.58	355,198,84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0,204,632.88	440,488,337.26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311,212.44	125,594,542.06
其中：营业收入		99,311,212.44	125,594,542.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6,521,662.90	102,081,275.22
其中：营业成本		56,123,047.30	65,900,052.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6,834.71	1,222,307.46
销售费用		11,106,954.86	14,546,712.41
管理费用		15,901,929.14	15,954,108.39
研发费用		4,457,479.15	5,593,828.12
财务费用		-1,644,582.26	-1,135,733.9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655,506.99	1,142,218.96
加：其他收益		6,064,694.42	484,747.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219.85	193,474.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3,033.12	-937,387.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7.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86,057.23	23,256,329.28
加：营业外收入		1,087,000.00	3,275,344.68
减：营业外支出		14,562.32	293,922.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58,494.91	26,237,751.83
减：所得税费用		3,288,410.52	3,830,870.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0,084.39	22,406,881.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0,084.39	22,406,881.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27,838.08	22,406,881.5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7,753.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70,084.39	22,406,881.5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27,838.08	22,406,881.5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753.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343,080.49	124,658,744.17
减：营业成本		52,129,930.48	65,299,372.07
税金及附加		467,891.90	1,086,062.13
销售费用		11,130,347.36	14,746,833.01
管理费用		13,208,723.78	12,689,632.83
研发费用		4,509,679.17	5,646,777.75
财务费用		-1,623,379.77	-1,117,442.0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632,956.08	1,123,180.52
加：其他收益		6,031,926.57	465,840.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331.36	-4,549.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3,033.12	-937,387.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7.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46,515.90	25,833,640.68
加：营业外收入		1,086,000.00	3,275,344.68
减：营业外支出		16,404.33	792.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16,111.57	29,108,193.31
减：所得税费用		3,257,416.74	3,806,468.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58,694.83	25,301,724.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58,694.83	25,301,724.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58,694.83	25,301,724.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162,612.46	142,627,628.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21,300.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5,073.41	7,292,47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88,986.32	149,920,102.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027,235.82	89,666,558.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97,773.15	24,316,88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59,969.68	12,235,15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58,227.65	13,849,01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43,206.30	140,067,61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780.02	9,852,48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64.17	188,3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4.17	188,38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350,256.89	11,340,44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09,515.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59,772.43	11,340,44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2,208.26	-11,152,058.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114,145.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114,145.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7,26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7,26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114,145.45	-20,207,26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17,717.21	-21,506,83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94,353.84	122,299,99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412,071.05	100,793,154.88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528,062.17	139,392,764.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9,307.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9,173.20	7,260,30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46,542.56	146,653,07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392,778.07	87,269,133.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86,680.51	21,871,67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7,476.32	10,948,50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88,633.31	10,709,31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35,568.21	130,798,62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0,974.35	15,854,449.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64.17	188,3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4.17	188,38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12,792.72	12,267,894.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5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63,792.72	12,267,89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46,228.55	-12,079,50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399,145.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399,145.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7,26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7,26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399,145.45	-20,207,26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363,891.25	-16,432,32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589,669.69	116,568,79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953,560.94	100,136,469.75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720,250.00				59,289,870.81				32,167,098.92		164,903,493.07		334,080,712.80		334,080,71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720,250.00				59,289,870.81				32,167,098.92		164,903,493.07		334,080,712.80		334,080,712.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06,750.00				286,084,256.78						17,727,838.08		329,718,844.86	1,239,272.21	330,958,117.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27,838.08		17,727,838.08	-57,753.69	17,670,084.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906,750.00				286,084,256.78								311,991,006.78	1,297,025.90	313,288,032.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906,750.00				286,084,256.78								311,991,006.78	1,715,000.00	313,706,006.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720,250.00				57,845,027.06				24,946,974.15		125,284,173.67		285,796,424.88		285,796,42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720,250.00				57,845,027.06				24,946,974.15		125,284,173.67		285,796,424.88		285,796,42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4,843.75						2,199,616.52		3,644,460.27		3,644,460.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06,881.52		22,406,881.52		22,406,88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4,843.75								1,444,843.75		1,444,843.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4,843.75								1,444,843.75		1,444,843.7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07,265.00		-20,207,265.00		-20,207,265.00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720,250. 00				59,289,870 .81				32,167,098 .92	186,021,62 5.24	355,198,84 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720,250. 00				59,289,870 .81				32,167,098 .92	186,021,62 5.24	355,198,84 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25,906,750. 00				286,084,25 6.78					18,458,694 .83	330,449,70 1.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58,694 .83	18,458,694 .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25,906,750. 00				286,084,25 6.78						311,991,00 6.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906,750. 00				286,084,25 6.78						311,991,00 6.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627,000.00				345,374,127.59				32,167,098.92	204,480,320.07	685,648,546.58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720,250.00				57,845,027.06				24,946,974.15	141,247,767.32	301,760,018.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720,250.00				57,845,027.06				24,946,974.15	141,247,767.32	301,760,01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4,843.75					5,094,459.59	6,539,303.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301,724.59	25,301,724.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4,843.75						1,444,843.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4,843.75						1,444,843.7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207,265.00	-20,207,26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20,207,265.00	20,207,265.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720,250.00				59,289,870.81				24,946,974.15	146,342,226.91	308,299,321.87

公司负责人：卜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小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海华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海盐联翔刺绣工艺品有限公司，系由卜晓华投资设立，于 2004 年 7 月 4 日在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在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嘉兴市。2022 年 5 月 20 日成功在上交所上市，并 7 月 22 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24763936798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362.70 万元，股份总数 10,362.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无缝墙布、窗帘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属子公司：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浙江领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嘉兴裱糊匠智慧服务有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

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

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2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九)1(5)之说明。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2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年以上	100.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26. 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7. 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8. 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30. 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31.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营销售无缝墙布。墙布、窗帘及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销售给经销商或散客时，在货物交由客户认可的物流企业时确认销售收入。销售给工装客户时，在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取得结算权利时确认收入。装修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确认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

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 元/平方米/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取得编号为 GR20153300045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18330025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3300610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本公司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	0
银行存款	395,412,071.05	140,294,353.84
其他货币资金	0	0
合计	395,412,071.05	140,294,353.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银丰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2,016,870.68
湖州诺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076,000.00
西安金源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372,375.26
北京福贝柔然家居有限公司	261,678.40
上海二十一世纪酒店有限公司	102,718.80
1 年以内小计	3,987,332.10
1 至 2 年	17,825.00
2 至 3 年	36,6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041,767.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041,767.10	10.0	213,914.60	5.29	3,827,852.50	80,773.33	10.0	15,864.92	19.64	64,908.41	
其中：											
账 龄 组 合	4,041,767.10	10.0	213,914.60	5.29	3,827,852.50	80,773.33	10.0	15,864.92	19.64	64,908.41	
合 计	4,041,767.10	/	213,914.60	/	3,827,852.50	80,773.33	/	15,864.92	/	64,908.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87,332.10	199,366.60	5.00
1-2 年	17,825.00	3,565.00	20.00
2-3 年	36,610.00	10,983.00	30.00
合计	4,041,767.10	213,914.60	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64.92	198,049.68				213,914.60
合计	15,864.92	198,049.68				213,914.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项目详见前文应收账款账龄披露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银丰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2,016,870.68	49.90	100,843.53
湖州诺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076,000.00	26.62	53,800.00
西安金源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372,375.26	9.21	18,618.76
北京福贝柔然家居有限公司	261,678.40	6.47	13,083.92
上海二十一世纪酒店有限公司	102,718.80	2.54	5,135.94
合计	3,829,643.14	94.74	191,482.1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95,728.26	92.30	609,112.88	96.33
1 至 2 年	116,393.00	7.7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 年以上			23,185.00	3.67
合计	1,512,121.26	100.00	632,297.8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金额的比例 (%)
浙江旺宸建设有限公司	462,000.00	30.55
深圳市博奥展览有限公司	179,550.00	11.87
海盐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140,769.68	9.31
广州多米多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130,000.00	8.60
海盐海利开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100,000.00	6.61
合计	1,012,319.68	66.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1,698.56	51,000.00
合计	751,698.56	51,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772,384.01	4,437,339.78	11,335,044.23	15,695,722.57	5,231,799.12	10,463,923.45
半成品	46,866,446.62	3,205,207.86	43,661,238.76	42,090,907.97	3,632,366.27	38,458,541.70
在产品	2,131,872.81	-	2,131,872.81	3,450,890.89	-	3,450,890.89
库存商品	7,403,221.44	-	7,403,221.44	5,862,398.40	-	5,862,398.40
合同履约成本	302,513.84	-	302,513.84	49,323.78	-	49,323.78
委托加工物资	972,255.84	-	972,255.84	509,578.04	-	509,578.04
包装物	569,446.93	-	569,446.93	376,690.26	-	376,690.26
发出商品				2,119,789.16	-	2,119,789.16
合计	74,018,141.49	7,642,547.64	66,375,593.85	70,155,301.07	8,864,165.39	61,291,135.6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31,799.12	1,145,351.63		1,939,810.97		4,437,339.7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3,632,366.27	872,479.18		1,299,637.59		3,205,207.86
合计	8,864,165.39	2,017,830.81		3,239,448.56		7,642,547.6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56,818.99	7,840.95	148,978.04	42,718.99	2,135.95	40,583.04
合计	156,818.99	7,840.95	148,978.04	42,718.99	2,135.95	40,583.0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705.00			
合计	5,705.00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684,347.33	363,647.86
合计	684,347.33	363,647.86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无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2,031,025.33	132,493,367.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2,031,025.33	132,493,367.41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098,454.80	42,371,776.32	3,596,536.41	10,205,644.87	158,272,41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7,596.59	610,681.42	560,568.22	4,078,846.23
(1) 购置		704,056.77	50,265.49	560,568.22	1,314,890.48
(2) 在建工程转入		2,203,539.82			2,203,539.82
(3) 企业合并增加			560,415.93		560,415.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43.51		7,526.50	23,070.01

(1) 处 置或报废		15,543.51		7,526.50	23,070.01
4. 期末余额	102,098,454.80	45,263,829.40	4,207,217.83	10,758,686.59	162,328,188.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90,824.66	7,483,698.16	1,952,445.05	5,147,953.20	24,674,921.0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410,968.21	1,931,156.26	384,483.53	798,660.48	4,525,268.48
(1) 计 提	1,410,968.21	1,931,156.26	384,483.53	798,660.48	4,525,268.48
3. 本期减少 金额				7,150.18	7,150.18
(1) 处 置或报废				7,150.18	7,150.18
4. 期末余额	11,501,792.87	9,414,854.42	2,336,928.58	5,939,463.50	29,193,039.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04,123.92			1,104,123.92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04,123.92			1,104,123.9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90,596,661.93	34,744,851.06	1,870,289.25	4,819,223.09	132,031,025.33
2. 期初账面 价值	92,007,630.14	33,783,954.24	1,644,091.36	5,057,691.67	132,493,367.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745,467.70
合计	1,745,467.7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4,756,503.28	7,515,437.87
工程物资		
合计	74,756,503.28	7,515,437.87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造	71,831,981.57		71,831,981.57	6,490,659.11		6,490,659.11
设备建造	2,924,521.71		2,924,521.71	1,024,778.76		1,024,778.76
合计	74,756,503.28		74,756,503.28	7,515,437.87		7,515,437.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数字化工厂	525,974,300.00	6,490,659.11	64,972,157.91			71,462,817.02	13.59	13.59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窗帘智能吊挂生产线	2,203,539.82	1,024,778.76	1,178,761.06	2,203,539.82			100	100				自有资金

淋膜 生产 线	3,889,123.48		2,924,521.71			2,924,521.71	75.20	75.20					自有 资金
合计	532,066,963.30	7,515,437.87	69,075,440.68	2,203,539.82		74,387,338.7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工程物资**□适用 不适用**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647,348.05			5,501,289.93	60,148,637.98
2. 本期增加 金额				774,503.50	774,503.50
(1) 购置				774,503.50	774,503.50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4,647,348.05			6,275,793.43	60,923,141.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52,236.99			3,168,917.57	6,521,154.56
2. 本期增加 金额	546,473.58			597,060.18	1,143,533.76
(1) 计提	546,473.58			597,060.18	1,143,533.7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898,710.57			3,765,977.75	7,664,688.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50,748,637.48			2,509,815.68	53,258,453.16
2. 期初账面 价值	51,295,111.06			2,332,372.36	53,627,483.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处置		
嘉兴裱糊匠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0	5,043,202.33				5,043,202.33
合计		5,043,202.33				5,043,202.3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17,972,538.83		1,371,340.36		16,601,198.47
广告费	2,205,188.68		778,301.88		1,426,886.80
合计	20,177,727.51		2,149,642.24		18,028,085.27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款	2,099,097.29		2,099,097.29	2,112,180.07		2,112,180.07
合计	2,099,097.29		2,099,097.29	2,112,180.07		2,112,180.07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5,341,990.94	26,623,720.43
工程设备款	2,662,720.46	3,550,961.36
其他	25,119,789.04	594,313.77
合计	43,124,500.44	30,768,995.5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360,755.67	9,091,455.78
劳务款	45,871.56	45,871.56
合计	4,406,627.23	9,137,327.3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32,616.16	21,425,245.10	22,741,488.47	4,116,372.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6,367.36	1,376,540.40	1,356,720.45	236,187.3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648,983.52	22,801,785.50	24,098,208.92	4,352,560.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65,173.33	18,770,372.36	19,407,621.69	3,227,924.00
二、职工福利费		1,059,191.36	1,059,191.36	
三、社会保险费	146,929.04	887,787.23	882,462.42	152,253.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295.84	800,464.83	797,227.92	137,532.75
工伤保险费	12,633.20	87,322.40	85,234.50	14,721.1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23,969.00	695,252.00	707,613.00	111,60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6,544.79	12,642.15	684,600.00	624,586.9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432,616.16	21,425,245.10	22,741,488.47	4,116,372.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8,904.64	1,332,188.91	1,312,525.20	228,568.35
2、失业保险费	7,462.72	44,351.49	44,195.25	7,618.9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6,367.36	1,376,540.40	1,356,720.45	236,187.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765,381.38	4,105,902.81
增值税	3,141,818.71	3,764,304.48
房产税	429,286.76	826,026.6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7,318.83	244,06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449.10	189,302.73
教育费附加	88,469.46	113,581.63
地方教育附加	58,979.65	75,721.09
印花税	82,796.67	6,625.00
环境保护税	10.65	0
合计	7,851,511.21	9,325,529.45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784,924.65	30,043,569.75
合计	29,784,924.65	30,043,569.75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117,525.30	29,617,835.30
未付员工报销款	355,040.86	111,891.33

代收代扣员工社保、公积金	312,358.49	313,843.12
合计	29,784,924.65	30,043,569.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674,471.20	1,023,504.61
合计	674,471.20	1,023,504.6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货款	258,549.56	372,720.35
待转销项税额	33,134.37	47,976.58
合计	291,683.93	420,696.93

其他说明：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720,250.00	25,906,750.00				25,906,750.00	103,627,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532,551.74	304,492,395.45	18,408,138.67	325,616,808.52
其他资本公积	19,757,319.07			19,757,319.07
合计	59,289,870.81	304,492,395.45	18,408,138.67	345,374,127.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发行新股，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167,098.92			32,167,098.9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2,167,098.92			32,167,098.92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903,493.07	125,284,173.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27,838.08	67,046,709.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20,124.7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207,265.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631,331.15	164,903,493.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105,752.48	55,339,497.21	125,111,913.25	65,549,408.55
其他业务	1,205,459.96	783,550.09	482,628.81	350,644.23
合计	99,311,212.44	56,123,047.30	125,594,542.06	65,900,052.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墙布、窗帘及相关产品		91,296,842.16
装修业务		5,582,407.32
其他业务		2,431,962.96
合计		99,311,212.4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		44,442,411.18
华中		16,533,214.37
华北		14,117,254.63
西北		9,453,788.52
西南		6,498,818.83
华南		4,439,037.12
东北		3,826,687.79
合计		99,311,212.4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9,311,212.44
合计		99,311,212.44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6.40	343,493.35
教育费附加	519.84	206,096.00
资源税		
房产税	475,359.59	499,682.91
土地使用税		7,188.75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99,722.37	28,449.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6.56	137,397.35
环境保护税	19.95	
合计	576,834.71	1,222,307.4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及促销活动费	5,244,022.64	7,949,635.80
工资薪酬	5,391,103.16	6,249,882.07
差旅费	220,365.80	206,997.24
办公费	219,196.70	108,209.25
业务招待费	32,266.56	31,988.05
合计	11,106,954.86	14,546,712.4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8,435,186.04	7,128,662.92
折旧摊销费	3,378,744.76	3,625,426.88

专业咨询服务费	2,345,043.38	1,244,875.35
办公费	1,516,930.67	2,118,443.46
业务招待费	201,429.89	313,965.01
股份支付	0.00	1,444,843.75
差旅费	24,309.40	66,817.56
其他	285.00	11,073.46
合计	15,901,929.14	15,954,108.3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594,804.73	2,949,979.45
研发领料及外协费	1,247,360.24	2,095,650.76
设计费	292,807.94	344,947.96
折旧摊销费	291,859.60	176,807.76
其他	30,646.64	26,442.19
合计	4,457,479.15	5,593,828.1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1,655,506.99	1,142,218.96
银行手续费	10,924.73	6,485.02
合计	-1,644,582.26	-1,135,733.9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975,512.18	176,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9,182.24	308,747.11
合计	6,064,694.42	484,747.1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3,378.90	184,680.4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840.95	8,794.32
合计	-191,219.85	193,474.7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23,033.12	-937,387.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23,033.12	-937,387.3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0	2,227.93
合计	0	2,227.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经销商罚款收入	1,086,000.00	3,140,824.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4,520.68	
其他	1,000.00		
合计	1,087,000.00	3,275,34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4,186.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76.32	792.05	
滞纳金		293,130.08	
合计	14,562.32	293,922.1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99,292.93	3,947,759.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9,117.59	-116,888.91
合计	3,288,410.52	3,830,870.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2,697,872.00	5,660,490.00
政府补助	5,975,512.18	176,000.00
利息收入	1,655,506.99	1,142,218.9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9,182.24	308,747.11

经销商罚款	1,087,000.00	5,018.00
合计	11,505,073.41	7,292,474.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经营费用	12,718,208.65	8,326,248.07
押金保证金	3,725,833.00	2,155,265.00
捐赠支出	14,186.00	
滞纳金		293,130.08
多缴房产税		3,074,376.74
合计	16,458,227.65	13,849,019.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670,084.39	22,406,881.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1,813.27	743,912.60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25,268.48	4,190,120.2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143,533.76	1,004,006.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9,642.24	2,355,73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7.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32	-133,728.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205.27	-116,88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2,840.42	-987,521.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6,527.95	-1,760,87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96,148.80	-19,291,766.64
其他		1,444,84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780.02	9,852,486.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5,412,071.05	100,793,154.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0,294,353.84	122,299,991.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17,717.21	-21,506,836.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466,000.00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66,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6,484.46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484.4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409,515.5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5,412,071.05	100,793,154.88
其中：库存现金		3,264.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5,412,071.05	100,789,890.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412,071.05	140,294,353.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社保补贴	219,482.86	其他收益	219,482.86
个税手续费返还	89,182.24	其他收益	89,182.24
工业设计能力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企业示范引领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企业上市奖励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稳岗补贴	162,429.32	其他收益	162,429.32
职业技能提升补助	293,600.00	其他收益	293,600.00
小 计	6,064,694.42		6,064,694.4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4,466,000.00	58%	受让	2022年5月31日	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公	44,030.44	307.52

限公 司						司章 程、工 商变更 资料等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4,466,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466,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77,202.3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043,202.3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双方协商具有的市场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根据账面数据及预估值核算，合并成本大于公允价值。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08,144.09	908,144.09
货币资金	56,484.46	56,484.46
应收款项	265,053.80	265,053.80
存货		
预付款项	68,865.92	68,865.92
其他流动资产	6,246.36	6,246.36
固定资产	511,493.55	511,493.55
无形资产		
负债：	1,903,320.52	1,903,320.52
借款		
应付款项	554,499.54	554,499.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同负债	797,823.58	797,823.58
应付职工薪酬	53,745.65	53,745.65
应交税费	132.66	132.66
其他应付款	393,402.02	393,402.02
其他流动负债	103,717.07	103,717.07
净资产	-995,176.43	-995,176.43
减：少数股东权益	-417,974.1	-417,974.1
取得的净资产	-577,202.33	-577,202.3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 月 17 日与浙江美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持有 51%的股权。2022 年 6 月 1 日与王进共同出资设立嘉兴裱糊匠智慧服务有限公司，持有 58%的股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盐县	浙江省海盐县	建筑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领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盐县	浙江省海盐县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	杭州市萧山区	制造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盐县	浙江省海盐县	制造业	5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裱糊匠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盐县	浙江省海盐县	服务业	58.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51.00	-40,748.17	0	-40,748.17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00	129.16	0	-501,844.94
嘉兴裱糊匠智慧服务有限公司	58.00	-17,134.68	0	-17,134.6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前文企业集团的构成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领绣家居	全资子公司
领绣传媒	全资子公司
联美家居	控股子公司
裱糊匠生物科技	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4.04	230.6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银丰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2,016,870.68
西安金源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372,375.26
上海二十一世纪酒店有限公司	102,718.80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海盐县供电公司	64,562.54
荆州市凌霄商贸有限公司	7,680.00

1 年以内小计	2,564,658.2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64,658.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4,658.28	100	128,232.91	5.00	2,436,425.37	26,338.33	100	1,316.92	5.00	25,021.41
其中：										
账龄组合	2,564,658.28	100	128,232.91	5.00	2,436,425.37	26,338.33	100	1,316.92	5.00	25,021.41
合计	2,564,658.28	/	128,232.91	/	2,436,425.37	26,338.33	/	1,316.92	/	25,021.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564,658.28	128,232.91	5.00
合计	2,564,658.28	128,232.9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6.92	126,915.99				128,232.91
合计	1,316.92	126,915.99				128,232.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项目详见前文应收账款账龄披露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银丰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2,016,870.68	78.64	100,843.53

西安金源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372,375.26	14.52	18,618.76
上海二十一世纪酒店有限公司	102,718.80	4.01	5,135.9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海盐县供电公司	64,562.54	2.52	3,228.13
荆州市凌霄商贸有限公司	7,680.00	0.30	384.00
合计	2,564,207.28	99.99	128,210.3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1,698.56	51,000.00
合计	751,698.56	51,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751,000.00		62,751,000.00	56,500,000.00		56,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2,751,000.00		62,751,000.00	56,500,000.00		56,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浙江领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0	1,785,000.00	0	1,785,000.00		
嘉兴裱糊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4,466,000.00	0	4,466,000.00		
合计	56,500,000.00	6,251,000.00		62,751,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597,847.82	51,289,380.81	124,299,635.40	64,969,398.64
其他业务	745,232.67	840,549.67	359,108.77	329,973.43
合计	93,343,080.49	52,129,930.48	124,658,744.17	65,299,372.0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墙布、窗帘及相关产品		92,597,847.82
其他业务		745,232.67
合计		93,343,080.4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		38,487,659.76
华中		16,533,214.37
华北		14,110,458.17
西北		9,453,788.52
西南		6,498,818.83
华南		4,439,037.12
东北		3,820,103.72
合计		93,343,080.4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3,343,080.49
合计		93,343,080.49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31,926.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9,595.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5,22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036,293.9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7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	0.14	0.1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卜晓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